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公司)于 2024 年 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《关于召开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 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6)、《监事会八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27)、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 备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19),经核查,部分披露内容有误, 现予以更正,具体如下:

一、《关于召开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

更正前:

- "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- 7、会议出席对象:
 - (1)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:

干 2023 年 5 月 13 日 (星期一)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 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,并可以以书 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 股东。"

更正后:

- "一、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
- 7、会议出席对象:
 - (1)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;

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 (星期一)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

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,并可以以书 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 股东。"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,公司《关于召开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其他内容不变,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召开二〇二三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(更正后)》。

二、《监事会八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

更正事项(一)

更正前:

公司《监事会八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公告编号:"2023-027"。

更正后:

公司《监事会八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公告编号:"2024-027"。

更正事项(二)

更正前:

公司《监事会八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的落款时间为"2023年4月29日"。

更正后:

公司《监事会八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的落款时间为"2024年4月29日"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,公司《监事会八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》 其他内容不变,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监事会八届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(更正后)》。

三、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

更正前:

公司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的落款时间为 "2023 年 4 月 29 日"。

更正后:

公司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的落款时间为 "2024 年 4 月 29 日"。

除上述更正内容外,公司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其他内容不变,更正后的公告详见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(更正后)》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,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石家庄常山北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